



工作日程草案

日期和时间	项目
10月27-28日 星期三和星期四 11:00–14:00 和 15:30–17:00 以及 10月29日 星期五 11:00–14: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会议开幕通过议程和工作方法<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将请会员国通过议程、商定工作方法并审查工作日程（文件 A/MSM/10/1 和 A/MSM/10/2）。秘书处介绍会员国机制工作计划的实施活动和预算最新情况<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秘书处将进行陈述，随后开展讨论（文件 A/MSM/10/3）。2020-2021 年重点活动清单最新实施情况<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秘书处和活动牵头者将提供关于以下重点活动的最新情况（文件 A/MSM/10/4 和 A/MSM/10/5）。<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编写和推广培训材料和指导文件，加强国家/区域监管当局在预防、发现和应对伪劣医疗产品方面的能力扩大和维护国家药品监管当局全球联络点网络，以促进合作与协作提高会员国对检测技术、方法以及“跟踪和追溯”模式的认识促进会员国进一步了解伪劣医疗产品与获得优质、安全、有效和可负担医疗产品之间的联系开发和利用关于有效风险通报的现有活动，并就伪劣医疗产品问题宣传运动提出建议提高会员国的能力，增强人们对会员国处理伪劣医疗产品工作的认识以及工作有效性、影响力和覆盖面

	<p>(g) 促进会员国从公共卫生角度就过境医疗产品达成共识（文件 A/MSM/10/8）</p> <p>(h) 确定并制定适当策略，了解和处理通过互联网销售或供应伪劣医疗产品的问题（文件 A/MSM/10/9 和文件 A/MSM/10/10）</p> <p>5. 世卫组织参与相关全球和区域举措事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秘书处将提供世卫组织参与相关全球和区域举措的最新情况，并强调与会员国机制的联系（介绍后将进行讨论）。 <p>6. 2022-2023 年期间实施会员国机制工作计划的重点活动清单草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将请会员国批准指导委员会建议的 2022-2023 年重点活动清单（文件 A/MSM/10/6）（介绍后将进行讨论） <p>7. 关于治理问题的最新情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将请会员国注意指导委员会的新组成，该委员会将从会员国机制第十次会议闭幕后开始运作。 将请会员国注意秘书处关于治理问题的报告（文件 A/MSM/10/7）（介绍后将进行讨论）。 <p>8. 会员国机制第十一次会议拟议会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会员国将决定举办机制第十一次会议的时间。
<p>10 月 29 日 星期五 15:30–17:00</p>	<p>9. 会员国机制的报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将请会员国通过会议报告。 <p>10. 会议闭幕</p>

= = =